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具体内容
1	名称	佛莞城际项目榄塘村村民住宅拆除工程（二期）预算评审服务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东环街道办事处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东星路 100 号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20-34816239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有工程造价咨询资质的服务单位。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根据合同要求，开展佛莞城际项目榄塘村村民住宅拆除工程（二期）造价咨询（审核）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双方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完成止。 2. 提供服务的地点：按合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最高限价为 2000 元。

		3. 计价标准：按合同约定。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服务期自本项目签订合同后至服务结束。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需重新完善服务直至达到验收标准。
10	结算方式	1. 按合同约定。 2.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前款约定的甲方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财政部门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财政部门审核的时间），甲方在约定时间内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即视为甲方按时履行付款义务，款项的实际到账时间以财政支付部门的审批和拨款时间为准。
11	违约责任	按实际合同要求执行。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请业主单位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13	备注	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